

## 附件 1

# 赣州中学美术特长生专业培训项目采购方案 (参考格式)

一、项目名称：赣州中学美术特长生专业培训项目

二、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三、采购内容：

品名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主要内容
一	赣州中学美术特长生专业培训项目	1	项	详见采购项目需求

## 四、投标人应具备的基本资质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投标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处罚期限尚未

届满)，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7) 特定资格：无

## 五、采购项目需求

(一) 服务地点：赣州中学

(二) 服务时间：项目服务期限为3年。

(三) 服务内容及需求：

### 赣州中学美术特长生专业培训（国内服务）

一、培训目的和意义：以共同提高学校美术特长生专业能力，大幅提升学校艺体本科上线率为目标，向社会采购美术特长生培训服务，引入优质美术专业教学及培训资源。坚持学生、家长自愿原则。

二、合作模式：

1. 成交供应商应选派优秀管理人员和优秀专业教师免费驻校进行专业教学和教学指导、课程规划和专业教学质量检测并与学校一起进行美术特长班的教学和管理。

2. 校内课外培训：在高一、高二基础年级专业学习期间，由学校提供培训场所和培训设备，成交供应商派遣团队为学生提供校内课外培训，学生自愿参加并缴纳相应费用，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收取，学校不另行收任何费用。

3. 校外考前集训：专业考前集训统一在成交供应商总部进行，高二下学期期中考试后学生前往成交供应商总部学习直至联考结束，采取自愿原则，由学生和家方向学校提出申请，学校批准后方可前往。相应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收取，学校不另

行收任何费用。

### 三、培训课程：

美术专业课程：校考和联考内容如静物素描、色彩、头像、速写、设计基础、风景等。

### 四、收费标准：

1. 在高一、高二基础年级专业培训期间，学生自愿参加由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校内课外培训，每周 9 课时，收费不得高于 2000 元/学期/人。
2. 学生自愿参加由成交供应商组织的校外考前集训，考前集训基础学费收费标准 30000 元/人，同时成交供应商免费做好学校美术特长生的其它服务、咨询工作。
3. 所有培训服务，学生、家长自愿报名参加，学校不收取任何费用，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收取。

### 五、教学承诺：

- 1、成交供应商坚持学生、家长自愿原则，不强制学生报名培训，安排业务员深入到相关学校做好学生报名培训信息采集、缴费和开班等服务工作，为学生提供便利条件和优质服务。
- 2、成交供应商要对所派出的教师进行职业道德和师德培训，必须服从采购人管理，确保学校教学秩序。遵守师德师风，不得发生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的行为。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赔偿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 3、成交供应商应按照《江西省普通高校招生艺术类专业统一考试大纲》要求、标准，开展艺术课程教学，确保教学质量。如赣州中学学生在成交供应商参加集训

该年专业高考未被录取，次年享受免学费续学。

4、成交供应商应确保教学质量达标，并承诺参加培训学生美术专业联考通过率达100%，联考省排名前100名1-2人，前300名5-6人，前3000名18-20人，确保每届有1-2名培训学生考入清华美院

5、学校学生前往成交供应商总部参加校外集训的，由成交供应商为每位集训生投保校园方责任保险，并承担学生的安全教育、安全监管责任。

六、师资及硬件支持：成交供应商必须有相对稳定的师资队伍，所聘从事培训工作的人员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相应的培训能力，未经学校书面许可，成交供应商不得聘请外籍教师到学校教学；成交供应商应当与聘用人员依法签订聘用合同、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根据赣教规字〔2020〕7号《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设置的意见》文件要求，成交供应商总部应具有相对独立封闭管理的固定办学场所及教学场所，教学用房面积和运动场地面积应符合相关规定、约定，需确保不拥挤、易疏散；总部所有事项必须符合国家关于消防、环保、卫生、食品经营等管理规定要求。

七、成交供应商的教学团队的日常工作管理、工资福利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解决。

八、服务期内成交供应商需服从学校的监管。学校对成交供应商提出整改要求时，成交供应商承诺在学校要求的时间内整改到位。

供应商可补充服务内容与需求。

## 六、商务条款（以下内容请供应商补充）

（一）履行地点：

- (二) 履行期限:
- (三) 付款方式:
- (四) 项目实施及人员要求:
- (五) 验收方式:
- (六) 售后服务:
- (七) 知识产权要求:
- (八) 人员培训:
- (九) 其他要求:

注：以上商务条款为必须满足项，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七、评分办法:

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规定,仅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3、在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法原则进行评分，由价格分权值 X%、技术评议分权值 Y%，商务评议分权值 Z%组成，满分为 100 分。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价格分 (X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X 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X\% \times 100。$ 响应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将不评分并作无效
-------------	--

	响应处理。
技术与 服务分 ( Y 分)	一、 二、 三、
商务分 ( Z 分)	一、 二、

备注：

1、突破单位收费最高限价的将不评分并作无效响应处理，评分标准中评分因素所涉及的有关资料，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视为不具备该项得分的条件。

2、

八、其它说明：